

#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惠经职院〔2019〕55号

## 关于成立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工作委员会的通知

各单位：

为做好我校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立项、建设、验收等工作，经5月29日党政联席会议通过，成立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工作委员会（简称学校质量工程工作委员会，下同）负责此项工作。委员会成员及职责如下：

### 一、学校质量工程工作委员会成员

主任：学校校长

副主任：主管教学副校长

成员：各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

质量工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设在教务处。财务处为质量工程各子项目建立专门资金管理台账。

### 二、各个项目责任部门及工作职责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部门	工作内容
1	品牌专业	教务处 二级学院 资产与信息管理处	
2	校内实训基地		1. 教务处各职能科室分别负责制定各相关项目的管理制度，组织校内申报、评审、管理、验收，并推荐申报省级项目；
3	校外实践教学基地		2. 二级学院负责整合专业，形成专业群，并以此为核心组建教学团队，在原有项目的基础上，按照省教育厅颁布的各项指标，责任到人，继续完成各项目的建设工作，积极申报校级项目；
4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3. 教务处、资产与信息管理处配合二级学院对教学设施、信息化设备、实训室建设等提供支持。
5	教学团队		
6	专业教学资源库		
7	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8	技能大师工作室	教务处 科研处 二级学院 资产与信息管理处	1. 教务处负责制定技能大师工作室管理办法，聘请相关专业领域专业教师、行业企业专家和教学管理专家进行校内认定和上报工作； 2. 教务处、资产与信息管理处配合二级学院完成技能大师工作室场所、设备等必要工作条件的建设工作； 3. 科研处对技能大师的科研成果进行确认，提供真实可靠信息； 4. 二级学院立足企业，发挥技能人才团队优势，组建技能大师工作室，落实在技术研发技术交流，培养年轻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国家或省级职业技能竞赛等各项建设指标，总结建设成果，努力创造条件，申报校级技能

			大师工作室。
9	大学生创新创业	创业文化学院 二级学院	<p>1. 创业文化学院负责制制定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组织校内申报、评审、管理、验收，并推荐申报省级项目；</p> <p>2. 学生处配合各二级学院负责本部门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的落实，总结成果，积极申报校级项目。</p>
10	协同创新中心	科研处 二级学院	<p>1. 科研处负责制定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项目管理办法，提供科研项目、课题等信息，组织校内申报、评审、管理、验收，并推荐申报省级项目；</p> <p>2. 二级学院负责组织教师利用与企业、行业、研究院所、技术管理部门的合作平台，争取发明专利、横向技术服务课题、省级以上科技、社科或软科学项目的立项和经费的支持。积极申报校级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项目。</p>
11	高层次兼职教师	人事处 教务处 二级学院	<p>1. 人事处负责制定本项目管理制度，规范兼职教师的聘任、待遇与管理，推荐高层次兼职教师。组织校内申报、评审、管理、验收，并推荐申报省级项目；</p> <p>2. 教务处负责对兼职教师承担校内教学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监督和认定；</p> <p>3. 二级学院根据专业需求，利用与企业、行业、研究院所的合作平台，聘任专家、教授、高级工程技术人员、企业工匠为兼职教师，建立兼职教师档案，申报校级项目。</p>
12	专业领军人才	人事处 二级学院 教务处 科研处	1. 配合学校“强师工程”，人事处负责制定学校《专业带头人的管理制度》及本项目管理制度，组织校内申报、评审、管理、验收，

		<p>并推荐申报省级项目；</p> <p>2. 二级学院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整合专业，形成专业群，根据《专业带头人的管理制度》推荐选拔专业带头人，针对专业带头人群体从专业建设、社会服务、技术应用与创新及教学团队建设等方面进行系统培养，积极申报专业领军人物；</p> <p>3. 教务处配合人事处对专业负责人的认定、工作业绩、专业建设、教改成果等进行考核，提供真实可靠信息；</p> <p>4. 科研处对专业负责人的科研成果进行确认，提供真实可靠信息。</p>
--	--	---



学校办公室

2019年5月31日印发